

建設廳

電務股

譯

3052

0

34472

34472

34472

電復本縣至黃陂之電話恢復情形祈鑒核由

事由擬辦批示

批存

存

十

詳請可武

附

麻城縣政府代電

於城鎮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月二日厚建字第二六二號

湖北省政府主席萬鈞鑒：本年申養省建二特字第二二六號代電奉悉查本縣至黃陂之電話

中經城鎮中驛宋埠歧亭四鄉除由縣城至宋埠一段已經恢復通話外其餘宋埠至歧亭一段被

匪破壞甚巨業已令飭迅速恢復奉電前因理合將辦理情形電請鑒核麻城縣縣長晏駿西

冬厚建叩



校監
對印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